



荆紫萍果《爱回中锦绣》《六世华琳》

- 月下婵娟/《唯不忘相思》·荆纯/《许你一世长乐安宁》
- 安眠的猫/《霜雪吹满头》·杨千紫/《潇湘曲·海上生明月》

两人一马， 明日天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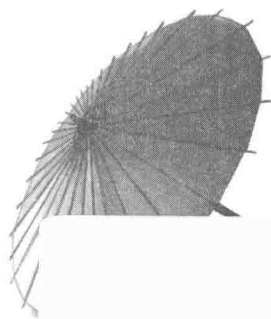
小禅/主编

十个故事，十种情怀，
 风长吟里，天涯望归人。



两人一马 明日天涯

小禅/主编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两人一马,明日天涯 / 小禅主编. -- 武汉:崇文书局, 2015.1

(中国风·恋流年)

ISBN 978-7-5403-3688-2

I. ①两… II. ①小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262419号

责任编辑: 胡英

出版发行: 崇文书局有限公司

(武汉市雄楚大街268号B座20楼 430070)

发行热线: 027-87679712(新华书店)

027-87122217(民营渠道)

印 刷: 郑州金辉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1/16

印 张: 8

版 次: 2015年1月第1版

印 次: 2015年1月第1次印刷

定 价: 9.80元

· 版权所有, 翻版必究 ·

本书如有印刷质量问题, 请联系承印厂更换。



崇文书局官方微信



崇文书局淘宝直营店

法律声明

本作品之装帧设计、出版、发行等著作权均受有关国际版权公约和我国法律保护。任何非经我社许可的仿制、改编、转载、印刷、销售之行为, 我社将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本书局法律顾问: 湖北高驰律师事务所 邱启雄



山河岁月，你我温柔

文 / 慕容莲生

爱若生长，无涉方向。

上古神话有说，盘古开天辟地，其精气神化为三皇，其灵力分解五灵，后有仙神人魔妖鬼六界。爱连缀六界。遗憾只在，仙有仙归，神有神所，人有人生，魔有魔路，妖有妖途，鬼有鬼处。爱虽生长，但其间多曲折。纠缠曲折即爱情。

他教她修行，她教他爱情，抑或她教他修行，他教她爱情。几多故事，几多传奇，南北东西，碧水青山，落花微雨，回肠荡气。

仙侠若虚幻若缥缈，帝王之爱可倾国可倾城。爱情来时，从无道理。或于亭台楼榭间相遇，或在漫天黄沙里擦肩，一切皆是偶然，一切又巧到极致。他一举首她一回眸，有粒种子却便植于一对男女心田。于爱，他非帝非王，无关高贵；而她纵使荆钗布衣，也多妩媚，无尽明艳逗惹他心。

又或是江湖儿女，仗剑行，大碗酒，大块肉，大声歌，无尽快意，一骑红尘。吹了爱情的眼，流了寂寞的泪，在暮色四起时，在月上西楼时，或在那漫长又怅然的午后。想他一袭白袍，温润如玉；念她裙袂飘飘，眉目似画。想呀念呀，日呀月呀，情呢爱呢，喜呢忧呢，花已开好，不如江湖归隐，执手偕老。

更多的是，井水畔，烟火间，最最普通的男子和最最平凡的女子。遇见，彼此倾心，爱如原上离离草，疯了似的滋长。

爱若生长，无涉方向。他是谁，生于何地，有哪般过往；她是谁，乡关何方，芳心藏几寸东风，皆是无关紧要的事。在相会的那一瞬，似一颗星的光芒点燃另一颗星，如一树花盛放另一树花。世间繁华或寂寞，任世人酝酿，他只要她满心热爱，她只要他一生痴恋。

人生若只如初见，窈窕淑女，君子好逑，眼波流转，微笑蔓延，若只这般，当是无比美妙。然而，初见之后便是故事起伏。曾有春江花月夜，更有江湖夜雨时，多少红豆悠悠心，到头来，不过是，故人入我梦，看花满眼泪，恁多梅花愁，月明下西楼。还好，还好，更多有情人儿，熬过衣带渐宽却从无怨悔之岁月，过了一座座桥，饮过一壶壶寂寞酒，终可和意中人结发为夫妻，爱香弥漫余生，看天色暗了，看青丝白了，得个圆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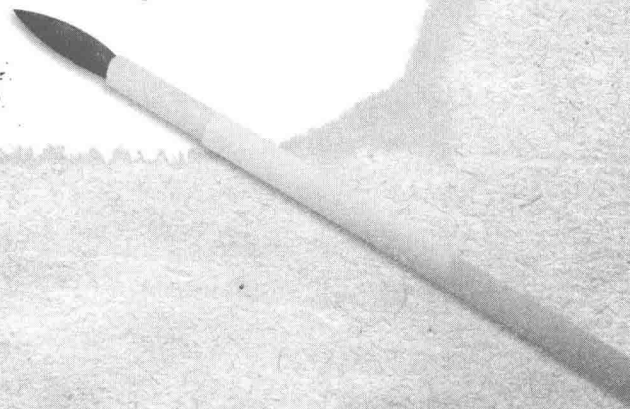
惹是非的是情，使人间圆满的，是爱。

爱为何物？爱是情之精魂，是恒久忍耐又怀仁慈。山河纵使绵长，路途纵使崎岖，君是一叠比山河更为绵长悠远的书卷。书卷一页页刻满永不止息的爱情理想，踏平崎岖后，琴瑟在御，岁月静好。



人生若只如初见，
何事秋风悲画扇。
等闲变却故人心，
却道故人心易变。
骊山语罢泪阑干，
泪雨霖铃终不怨。
何如薄幸锦衣郎，
比翼连枝当日愿。

——纳兰性德





目 录

文

月下婵娟

唯不忘相思.....002

帝王业·思云书.....016

碧海青天夜夜心.....031

安眠的猫

霜雪吹满头.....044

飞上枝头嫁凤王.....054

荆 纯

许你一世长乐安宁.....064

七日霜飞

烟花不知春日遥.....078

叶 笑

烽火绝恋.....092

杨 千 紫

潇湘曲·海上生明月.....103

不见归时不闻音.....113



目 录

词

风萤月.....	030
花君.....	042
好梦如旧.....	053
海棠花落.....	062
一世长安.....	076
故梦.....	101
且试天下.....	112
错金书.....	121

爱穿旗袍的女子，喜欢古色古香的文字，爱一切美好真诚的
人和事物。最想穿越的朝代是盛唐。在《意林·轻小说》
《哲思》《哲思 2.0》《粉言情》《青春美文 CUTE》等杂志发
表过小说和散文。

月下婵娟





唯 不 忘 相 思

我从未向他承认，也未向自己的心承认，从我第一眼见到这个男人起我就跌进了一个叫作一见钟情的漩涡里。

一场报恩的交易婚礼

我嫁进督军慕容府，说来是一段颇具江湖气的故事。

流传在街头巷尾最为正宗的版本，是我父亲在年轻的时候曾经救过重伤的督军。当然，那时候老爷子还不是上海滩叱咤一方的人物，而只是在烽烟四起、民不聊生、国难当头时扯起一支队伍造反的人。当时被敌人伤得很重，在一个风雪之夜倒在街头，因为我父亲的惻隐之心，这个枭雄才捡回了一条命。

现在督军的儿子慕容少帅年方二十，生得英俊倜傥，一表人才，老爷子欣慰之余不免想起陈家的大恩，所以大手一挥，亲笔圈定我陈千遥做他们慕容家的儿媳。

那场婚礼后来成了上海滩各家报纸争相报道的头条，更有八卦的记者在报纸的中缝不吝笔墨，大肆书写陈家女儿的美貌，但明眼人都看得出这只是给老督军面子，因为在那场轰动整个上海滩的婚礼举行不到一周后，我便见识了风流少帅婚内的第一次艳遇。

那些报纸活灵活现地再现了少帅与周三小姐在一号公馆的一舞定情，我透过记者香艳的笔墨，似乎能够看见周三小姐的裙裾在那场舞会上如何翩跹飞扬，而年轻英武的少帅又是怎样吸引了满场名媛贵妇的目光。记者还用了一个夺人眼目的标题：英雄年少，美人多情，夜上海为之疯狂。

我平静地饮下一杯早茶，在少帅府梅公馆一众下人揣度的目光中返回了卧房。必须要说的是，我

那让整个上海滩都为之倾倒的少帅丈夫并没有碰过我，婚礼上他站得离我很远，在一片贺喜声中面目模糊地笑着。我头戴白纱，捧着大红玫瑰走向他，遵从仆妇的意思挽上他的臂弯，由他带领，在摄影师们的一片咔嚓声中走向梅公馆。

下人们在楼下放着欢庆的烟花，身边的男子肃穆而沉静，他甚至都没有看我一眼。

我并不是一个胆怯的人，开明的父亲自小让我在私塾中跟着男孩子一起读书，识字之余也养成了我一副天不怕地不怕的个性。不知道彼时为了一桩婚事和父亲对抗，甚至决定要逃婚的我，有没有令他失望。

当然，我的对抗和督军府上荷枪实弹的兵士是无法相比的，计划缜密的逃婚也没能成行。

我仍然记得第一眼看见他时心底城墙被撼动的感觉，他的脸太过漂亮，但身上那种冷酷的气质给这种漂亮赋予了一种魔力。男人无动于衷地面对着我的打量，甚至没有掩藏他眼底的冷漠。

来时母亲教我为人妻子，体贴是第一要义，再说，我站了一天真的很累了。

于是我舔舔嘴唇，艰涩地说：“天黑了。”

那双眼眸带着逼人的英气与锐利，他点点头：“我知道。”

我想武夫果然天生迟钝不懂温柔：“天色不早了，少帅若还有事大可以尽情去做，我不会对任何人说的。”

他嘴角牵起一抹隐隐的笑意：“聪明，难怪父亲说江北陈家的小姐伶俐。”

他极其有风度地向我道了“晚安”，临走又说：“静之也跟陈小姐保证，少帅夫人的位子，永远都是陈小姐的。”

我是一个众所周知的笑话

那场偶遇始料未及，在上海滩最大的销金窟百乐门，我陪着老督军最宠爱的三姨太刚一坐定，旋转的玻璃门外就走进来一对璧人。

我一直以为，冷漠和深沉才是最适合那张脸的表情，那天我才知道，之所以会那样认为，是因为我之前不曾见过温柔和煦的他，那对着身旁的美丽女子笑得灿烂的他。

三姨太问跟前的人：“这是谁家的姑娘，大庭广众下也不顾影响，和静之搂搂抱抱的，成何体统。”

“是周家的三小姐，在圣心女子学校念书，报纸上都登过的，过不了几日怕是要成上海滩的头牌交际花了。”仆佣这样回答。

“姨娘，这里的私房点心相当不错，您尝尝。”我夹了一块芙蓉酥放在三姨太面前，“静之跟我打过招呼，他们的事儿我都清楚，姨娘快别为这个生气了。”

正和三姨太解释，不期然舞池中那翩翩身影蓦地回头，看向我的目光在彩灯的迷离闪烁中一片暗沉。我向他举杯而饮笑得温婉，三姨太打趣说我们夫妻俩真是心有灵犀。

我吩咐下人去打点一包督军喜欢吃的小点心，扶了三姨太出门，走出很远后仍觉得有道视线灼热地黏在我背上。回头一看，少帅怀中的佳人，眉目生花的脸看着我笑得讥诮。

黄包车拉了我在寂静江滩四处闲逛，再愚钝也知道那是对我的羞辱，从洞房之夜的隐秘无声到现在成为一个众所周知的笑话。昔日在家时每每看父亲于午饭后逗弄廊下的一只画眉，想自己今日的处

境，徒有虚名的梅公馆少帅夫人，只怕也只是被人圈养在笼中的一只鸟。

很晚的时候才付了钱，谢绝了车夫的好意自己慢慢走回去，大抵世间所有弃妇的形象都是不堪的，那人怜悯地看着我，说：“小姐，万事都要想开些……这个世道，革命军赶走了紫禁城里的皇上，眼看着日本人又要打过来了……被人抛弃了也不是什么要命的事……”

还未踏上台阶，就听见屋子里传来男子暴躁的声音：“蠢材，几个人都看不好一个少奶奶？”

我用手理了理被夜风吹乱的头发，若无其事地推开门：“我回来晚了，害大家担心是我的错，还请少帅别责骂他们。”

我不想看到他，说完话便快步朝楼上走去。

身后的男人却一声怒喝：“站住！”

我扶着楼梯回过头，面前男人的目光凶狠，脸上漫着一丝冷笑：“少奶奶一个下午都去哪儿了，要让这么多人找你找得团团转？”

“陪三姨娘去了百乐门，给督军买了一盒芙蓉酥。”面对他的愤怒，我声音疲惫，平静地陈述事实。

“哈，我竟然不知道江北陈家的小姐如此贤惠，嫁进来没几天就知道如何讨我父亲开心，连背后告密这一招都玩得如此漂亮，实在是让人小瞧了。”

我不明白他在说什么，这样阴阳怪气的讽刺实在是折辱了他一方统帅的风度。我不想再理他，没意义的诽谤和侮辱我不想与之纠缠。

“陈千遥，你以为你在我父亲面前告密就可以改变我不爱你这个事实吗？谁当初跟我保证不会向任何人提起，说只满足于做一个少帅夫人的？”他紧跟着上楼，将我抵在门上，右手用力，捏住我的下颌迫使我与他对视。

“我承认少帅夫人的位子或许令全天下的女子都趋之若鹜，但很可惜，也会有例外。我再次跟少帅重申一遍，我没有在督军面前告密，少帅喜欢谁都是少帅私人的事。去百乐门是应三姨太之约，买点心给督军是我身为儿媳理应做的事。夜很深了，我要休息了，请恕千遥不能奉陪。”我从他手掌中挣脱出来，冷冷地说完，转身离开。

梅花，树下，竹马

不知道他后来从哪里知道的真相，总之慕容家的大少爷，那统领万军的少帅，某日期期艾艾地在饭桌上跟我说了一句“对不起”。彼时我正低头夹青菜，一下子被满腔受惊的米饭呛住。我抬头咳得上气不接下气，不明白他意欲何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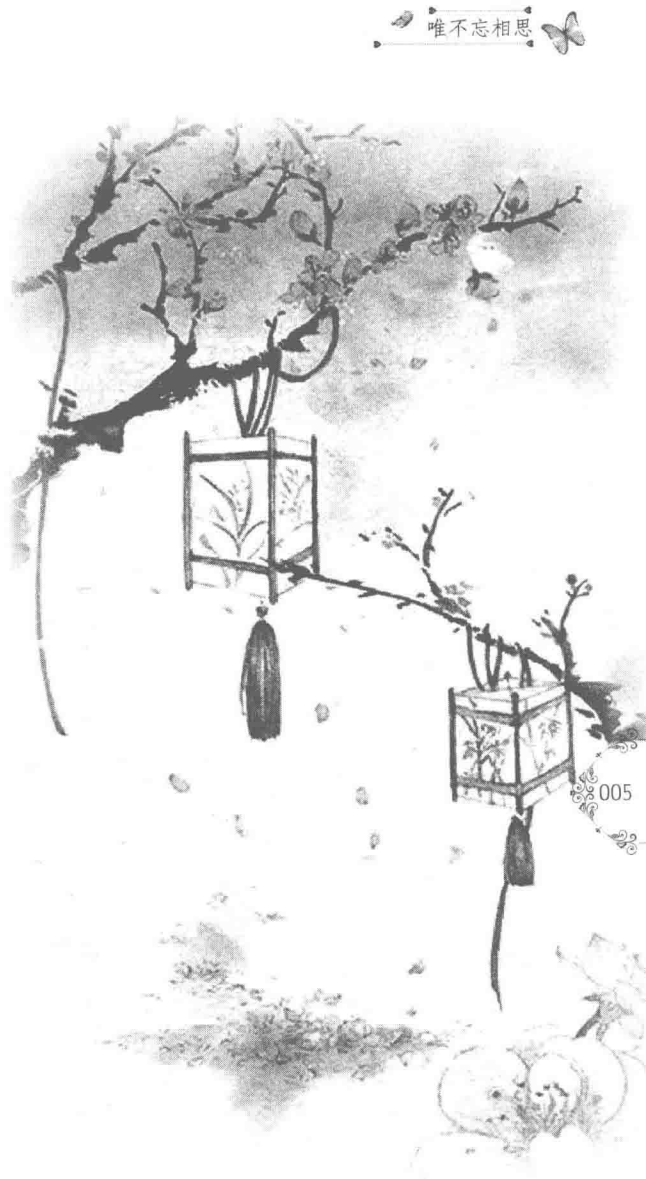
他停了筷子神色厌恶地看着我的惊慌失措，最后到底是不忍心，从吴妈的手中接过一大杯水，扶着我的头一气灌下去。

咳嗽声随水止住的同时，年轻少帅的食指满是嫌恶地扫过我的唇瓣，说：“真是搞不懂，你吃个饭怎么也会吃得满脸饭粒？”

年轻的少帅吩咐副官下去叫车，在背对着我下楼时说了一句：“上次的事，算是我的错，我跟你道歉，对不起。”

冬日的阳光透过玻璃窗漫过梅公馆的小楼，方才被他的食指抚过的地方，似有一簇火苗在熊熊燃烧。奔到浴室去洗漱的我，只好跟自己说这满脸的绯红是因为咳嗽所致。

当去教堂祷告已经成为我的一个习惯后，慕容风并没有反对。我常常在祷告后绕到修女们建立的孤儿院待上一会儿，我做的各种小点心十分受欢迎，



小孩子们叽叽喳喳地围上来，叫我“陈姐姐”。吃完点心，唱诗班的孩子们会围着钢琴给我唱最纯净的天籁之音。

波澜始于那个冬日的午后，我从孤儿院出来，在门口与一个穿长衫的年轻人擦肩而过。

我走出很远了，身后犹疑的声音试探着唤我：“千遥？”

我敢断定上海这样的都市绝对没有一个人是我的旧日相识，江北的老家距此千里之遥，谁会这样

叫我的名字？

我回头看清那人之后，手中的竹篮随之而落，那站在孤儿院梅花树下，向我盈盈微笑的人，是我童年里的白锦城。

岁月一瞬潮流，保留着少时几分轮廓的白锦城更见清秀，着一袭白衫笑着向我奔来。没有谁能够预料，这乱世里的再一次相逢，距离我们的分别已有五年之久。

他抱着我说：“千遥，真的是你吗，千遥？”

生活中原有许多的事让人落泪，但我总不希望被人看见自己的软弱。然而这一刻，泪水却浸湿了他的衣衫。

“这些年你去了哪里，我回过老家几次也打听不到你……”

“你呢，锦城？五年前你们全家无声无息地搬走了，我去后街白家的老宅找过你好多次，都说不知道你去了哪里。”

我们在街角的小店里叙旧，一壶香片喝完，这清俊男子曲折而又不平的人生，娓娓诉来，如同戏剧，正如他在沪上如日中天的名声。今人皆知他响当当的艺名白霓裳，从无消息报过他的本名，致使我们生活在同一片天空下，竟然一次又一次地擦肩而过。

“你嫁给了慕容风？”这男子不慎打翻的茶杯泄露了他的心事。我眼神躲闪到流云聚散的天边，无意再提当初我为了他不惜与父亲对抗，不惜流浪天涯海角去找他。过去的事情终究是过去了。这个乱世红尘滚滚，一次的分离就足以改变一生的轨迹。出得店门来与锦城告别，白衣的锦城站在上海老街道的斜阳里，递给我明日他新曲目的戏票。

“你会来看我的演出吗，千遥？”他声音温润，如同多年前那个私塾中为我涉水摘花的少年，跌落

池中也笑着问我，“你是要那朵莲花吗，千遥？”

也许自此后会无期是我们最好的结局，但面对记忆中少年的脸，只得珍而重之地接过来，笑着答应：“我会去的。”

少奶奶真是身体抱恙

黄包车停在公馆的台阶下，我曾答应过慕容风遵守少帅府的规矩在天黑之前回来，但与锦城的相逢让人忘记了时光的流逝。走进厅中就感觉到弥漫在周身的压力，沙发上的男子跷着腿，茶几上的烟灰缸里存了满满的烟蒂。

“吴妈给你留了饭在厨房里，我让小桃端上去。”我知道一向冷漠深沉的人开了口，必然不只是关心我这么简单，索性好好站住，看他还有什么吩咐。

“文化部的方部长派人送来两张戏票，你明天有没有空？”

果然是需要我当个花瓶陪他出席，他这样破天荒地想到我，实在是从未有过的恩宠。可是我答应过锦城，就绝不能失信。

我微微低下头：“少帅，实在不凑巧得很，我今天有些不舒服，明天恐怕不能陪您出席了。”

他没有任何表示，两道锐利目光扫视过来。良久，他望着我点了点头：“身体不舒服就早点休息吧，要我叫彼得医生过来看看吗？”

这人的体贴来得莫名其妙，这样的荣宠更让我惶恐，我转身向他致谢：“不用了，谢谢少帅。”但高跟鞋一脚踏空，人就像根本木桩似的直直跌落下来。

我倒在沙发上，抱着我的这个男子身上有令人迷醉的气息，他的臂膀钢铁般有力而坚定，让我恍觉在这样的护卫中会一世无忧。



我不知道时间过去了多久，只知道在这鼻息皆可相闻的距离中，他的脸变得绯红。

“我知道你一向迟钝，但想不到你竟然如此迟钝。”他暖暖的气息仿佛触手可及。

我惊觉，这一场意外正在不知不觉中演变，而我的双手，不知道正握着对方哪里。在我猛然松手推开他时，他竟低下头以唇触了触我的额头：“很烫，看来，少奶奶真是身体抱恙了。”

我逃跑一般飞奔上楼，用自己的后背抵住房门，仿佛只要留有一丝空隙，我那惊天动地的心跳声就要被全世界听见。

去看锦城的戏让我有些犯难，我早已不是江北乡下的那个小姑娘。我嘱咐吴妈将挂在衣橱中的洋装一件件挑出来，最后却选中一件旧日在家常穿的旗袍。吴妈笑着说：“少奶奶生得好，无论穿怎样都是好看的。”

生得好吗？我却是知道，无论我是美是丑，那个人皆不会放在心上。自大婚之日起他留给我的就是背影，风流少帅偎红倚翠，身边从来不差我一个。



戏园开场时我才知道锦城在今日的上海是何等受欢迎，用一票难求来形容一点也不过分。台上踏着清脆鼓点上场的他，长长的水袖一甩，未曾开口，只一个回眸已经令台下惊艳。出生书香门第，不知道当年他遭逢了怎样的变故，才会走上与志向截然不同的道路。一曲《贵妃醉酒》唱罢满堂喝彩，那卧倒在台上的人，我旧日的白锦城，在这风云乱世里与我对望。

变故是出在锦城谢幕时的，长袍马褂的男人令

人端了满满一盘大洋。上海从来都有富人包养戏子的风气，我只是惊奇大庭广众之下居然有人如此大胆。但我从来都知道，锦城一腔傲骨，断不会受此折辱。

愤愤不平的观众很快就悄无声息，谁都知道惹怒长袍男人的后果。

“尤其是杜五爷看上的人，只怕白霓裳这回是插翅也难逃了……”我身边的人流在散去，那娉婷立在台上的白霓裳——我的锦城，面对着一帮地痞无赖已经退无可退。

“你们放开他！”不知道是什么促使我勇敢，但只要我还在这里，就不能坐看他这样难堪。

狞笑着朝我走过来的小喽啰轻佻地说：“哟，这是谁家的大姑娘呢，难道也看中了白老板？”

这样的胡言乱语让我羞愤。“无耻！这天下难道就没有王法了吗？”

“王法？哈哈哈，我们杜五爷就是这上海滩的王法。”为首的小地痞满脸猥琐地捋了袖子就来摸我的脸，“来，让大爷教教你，什么是王法。”

我大叫一声，后退着吼：“你敢！”

那只手步步紧逼，我在悲愤与绝望中抬头。二楼包厢里，一个人正倚着栏杆，白貂大衣领子上雪也似的皮毛，簇拥着一张英俊寂静的脸，他居高临下不动声色地俯视着这一切。

我张了张嘴，却不知道怎样喊出他的名字——慕容风。

“砰”的一声枪响，一阵骚动后的万籁俱寂中，一个清朗倨傲的声音响起：“杜五爷的王法是连我慕容风的夫人也要染指吗？”楼梯上走下来一个人，身后副官接过他手中那支犹在冒烟的手枪，那一瞬，我在那个黄昏的戏园子里看见我的神明。

为首的地痞断了三根手指，喷溅的鲜血几乎染

上我的衣襟。不可一世的杜五爷满脸堆笑地跑过来：“哪里，哪里。是这些混账东西们，有眼无珠不识少帅夫人。多有得罪，多有得罪了。”他又转过身去凶神恶煞地说，“还愣着干什么！还不快过去给少奶奶赔礼，少帅留下你一命那就是开了大恩。”

那煞白着一张脸的地痞跪下来向我求饶，他的断指上鲜血一滴一滴落下来，我突然眩晕，向后一个踉跄。而他伸出的胳膊正好挽上我的腰肢，在外人看来一定是十分恩爱的姿势。

“滚吧。下次别再让我看见你。”爬起来的地痞被身边的小混混架走了。

“杜五爷，”我身边的男子慢悠悠地又开了口，“以后这里白老板的戏还要劳烦您多多关照，不知杜五爷赏不赏小弟这个面子？”那笑眯眯的脸，神色却分外骄矜。

“那是自然。少帅折煞杜某了。”杜五爷抹着额头上的冷汗点头道。

经过这一场变故，戏园子里的人散了大半，胡琴又响起时少帅偏头吩咐副官去备车：“吵得我头疼。少奶奶要一同回去吗？”

他并没有挪开他的臂膀，而他所谓的问句，也不过是一种命令的陈述，这点智慧我还是有的。我没有作声，任他携着我向门外走去。出门时我回头看白锦城站在灯火辉煌里，哀哀地唱着：“大王意气尽，贱妾何聊生……”

我到哪里都要带着你

出来时天色已经晚了，不知何时开始落的雪，地上已铺了薄薄一层。旧日在家时江北的冬天是经常下雪的，来到上海，总是没有机会再见。我跟他说：“谢谢少帅，我想自己走回去。”



他站在车边看我，眼里是疑问的神情。

“我老家经常下雪，来到这里都看不见了。”其实怕他笑话我的这点小女儿心性，但对千里之外的故乡，我也唯有这一点寄托了。

他挥手示意司机开车离去，然后解下他的大衣来：“要一路走着回去，总要穿得暖和些。若是少奶奶再身体抱恙，可要如何是好。”

前一句是关怀，后一句则刚是讽刺了。雪夜里灯光晦暗，我满脸通红，不知道他有没有看见。

大衣带着他的体温罩在我身上，少帅伸了伸手：“你站着不走，是要杵到什么时候？”

我们刚一挪步，就听见驶离不久的少帅的专车在“轰隆”一声巨响后火光冲天。“小心！”身边男子一把将我摁在他怀里，耳边充斥着爆炸的余响，还有子弹尖啸的声音。

他抓住我的手在夜色的掩护下一路疾奔，密集的子弹扫过路面，我根本来不及恐惧。一刻钟以前还在戏园子里听戏的我现在竟然在亡命天涯。俯卧在一处短墙下的男人喘着粗气问我：“怕不怕？”

我瞪大了眼睛看着他摇头，其实我知道自己的腿都软了，如果不是他一路拽着我，我根本跑不了这么远。

“你先走吧，带着我始终是个累赘。那些人，看来都是有备而来……”心跳得让我话都说不连贯，此刻角落中的小憩更是让我发觉双脚疼痛难忍，在哪里扭伤的都不知道。我踢开高跟鞋，伏在自己臂膀上大口喘息。

“陈家的小姐不仅聪明伶俐，而且是个福星，刚才若不是因为你，我慕容风早就被炸成碎片了，我怎么可能丢下你。”他将腰间手枪推上膛，一双眼眸在夜色里尤为清澈明亮，“我去哪里都要带着你。”

他低下头对我说，样子坚定无比。

“上来。”他蹲下来拍拍自己脊背，“还想光着脚在小巷子里散步啊。”

我逞强地站起来咬着牙齿自己走。

“妇人人家要懂得含蓄，老爷子没有教过你？在戏园子里出尽风头就算了，这双脚也要被人看光吗？”明明是恶狠狠的语气，在逃亡的路上却让我觉得异常温暖。

他背着我在迷宫一般的闸北小巷子里穿梭，无论昔日的少帅行动如何迅捷利落，但背着一个人总是不便，此时他手枪里的子弹已经打光，还有一个更为严峻的情况，少帅平日从不离身的副官和警卫连并没有迅速赶到。

当罩着头巾的一群人将我们包围时，我第一次在他脸上看见了惊恐。不知道来人是被谁授意要以这样的方式折辱一个男人，他们并没有用枪，数十人赤手空拳的肉搏，在这巷子里打得惊心动魄。好几次他都被人打倒在雪泥里，却一次又一次地挣扎着爬起来。我想慕容风可能真是神明，他嘴角噙着血丝摇摇晃晃地向我走过来时，我几乎要破涕为笑，事实上我一直在哭。

“好了，好了……我记得陈家小姐是不哭的。”他沾满血污的手抹过我的脸，在我哭着扑向他时突然一把推开我。我永远记着那声枪响，“砰”的一声过后，慕容风倒在地上。我回过头去，那被慕容风打倒在地上挣扎的一个人，手里乌洞洞的枪管正对着倒下去的慕容风。

我肝胆俱裂地扑上去抱住他：“慕容风，你有没有事？慕容风你回答我！你别吓唬我……”

“你再摇，我就有事了……”他声音低低地，气若游丝地回答我，看到我不断地流泪，又艰难地笑

着说，“没事的，陈家小姐，我还死不了……”

这个地方是待不得的，我再蠢，也知道枪声会引来埋伏在暗处的人马。我咬牙扶起他，走出几条巷子拼命推开一户人家的门。

有勇有谋，长得这般好看

我将乌洞洞的枪管对准开门的老妇人，又褪下手腕上母亲给我的陪嫁——一对祖母绿镯子：“给我们一间房。去找个大夫来，不要声张。”

惊呆了的一家人其实只有祖孙俩，还不待他们有什么表示，我刚锁上的院门就被拍得震山响：“开门开门！巡捕房，开门检查！”

我的腿一直在抖，我想今日恐怕是要和慕容风葬身于此了。那站在一旁一直不吭声的小男孩突然说：“你是陈姐姐，我认得你，我吃过你做的桂花糕。”

听孙子这样说，老太太一把将我和慕容风推进里面一间暗室，说：“陈小姐快换下这身衣服，将这位先生用被子盖好。”

不知道老人给我找出来的是不是她儿媳的衣裳，此刻形势危急，要想从容地换装似乎已无可能。我将慕容风放在床上，一把脱下自己身上的旗袍，解最后一颗扣子时还是瞟了他一眼。慕容风伤势不轻，可眉目却含着笑。我瞪他一眼：“闭上眼！”但又怕他真的闭上眼睛再不能醒来，只好咬着嘴唇说：“不准闭上眼，但也不许偷看！”

才换好衣服就听见门外老妇人的声音：“官爷，官爷，里间是我小儿子和他媳妇，乡下姑娘，没见过世面……”

来人掀开帘子时我一下扑到床上，只来得及打

散头发，用身体挡住慕容风。

来人用烛火照了照房中情形，骂骂咧咧地出去了。只有我知道，一床冰冷的被子下我的心是怎样吊到嗓子眼的。身侧男人身上涌出的血黏稠炽热，只消那些人多走进来几步，慕容风就会暴露在通明烛火里。

“你不准闭上眼！慕容风，你给我醒着！你看着我！”我抓住他的手，几乎说得咬牙切齿。

我怕不这么用力我眼中的泪水又要奔涌而下。

“好，我不闭上眼。陈大小姐，这么聪明伶俐……有勇有谋……长得这般好看，我……一定看着你……”这可恶的骗子明明答应我不闭上眼，话未说完头却垂了下去。只有满身的血，淋漓的血从他的伤口冒出来。

我从未这样求过一个人，跪在地上苦苦哀求：“你救救他！求求你救救他！”

好心的老妇人帮我请来的大夫犹豫了很久：“我试试看，不过也没有把握。”

三天三夜不眠不休，在一个大雪初停的清晨，慕容风终于睁开了眼睛。我从未这样欣喜和感激，苍白着一张脸的男子皱起眉，对我说：“陈大小姐，你是去过地狱了吗？”

我笑着想同他说什么，但才一站起来，已是天旋地转，人就再无知觉地栽倒下去。

在梦里，好像有人急切地叫着我的名字：“千遥，陈千遥……”

他的心是绸缎裹着的钢铁

我醒过来后四处打量，柔软的床铺，雅致的环